



粵海制革有限公司

GUANGDONG TANNERY LIMITED

(股份代號 Stock Code: 1058)

2009 中期報告

INTERIM REPORT





目錄

頁數

業務及財務回顧	02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06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收益表	07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08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0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2
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	27
主要股東權益	32
股票期權計劃	33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34
公司資料	36



業務及財務回顧

業績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粵海制革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未經審核股東應佔綜合虧損為3,83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溢利4,687,000港元下跌8,519,000港元。

本集團於2009年6月30日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為263,734,000港元，較2008年6月30日及2008年12月31日的資產淨值分別下跌8,140,000港元及3,502,000港元。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決議不派發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2008年：無)。

業務回顧

在全球經濟衰退的背景下，歐美經濟的不景氣使中國皮革外銷市場萎縮，就中國皮革業來說，外銷訂單銳減，俄羅斯大規模的關閉華商市場行為使中國皮革的外銷市場進一步惡化，實力較強的大、中企業雖能維持正常的運作，但盈利能力較以往年份大幅下降。本集團在鞏固現有規模經營的基礎上，深入研究分析自身、客戶和市場情況，對預測可能出現的各種困難和問題早作打算，加上繼續實施「壓減存貨、搶佔市場」等戰略措施並獲得成效，進一步改善了集團的現金流。

期內本集團充分考慮市場需求萎縮較大、訂單減少等因素以及毛皮價格的走勢，適度調整生產規模。期內牛面革總產量為9,923,000平方呎，較去年同期的13,450,000平方呎減少3,527,000平方呎，下跌26.2%；期內毛皮加工投放量大於去年同期致二層灰皮產量相應提高，期內灰皮產量為4,506噸，較去年同期的2,555噸增加1,951噸，上升76.4%。



業務及財務回顧 (續)

業務回顧 (續)

期內本集團的綜合營業額為182,79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276,361,000港元減少93,564,000港元，下跌33.9%。其中：牛面革的銷售額為170,052,000港元(2008年：261,063,000港元)，下跌34.9%；灰皮及其他產品則為12,745,000港元(2008年：15,298,000港元)，下跌16.7%。在市場疲軟，消費需求不旺的不利情況下，本集團採取下列措施：(1)針對外銷市場萎縮，本集團迅速調整營銷側重點，期內將「均衡市場」目標改為集中服務重點大鞋廠和區域性大經銷商，將有效銷售和風險控制作為務實目標；(2)加大直銷大鞋廠的營銷力度，使直銷大鞋廠出現量和質的突破。期內本集團與大鞋廠建立戰略供銷聯盟關係，初步建立了產品定向開發、定向生產與定向銷售的戰略供、銷關係，各自取得市場的競爭優勢；及(3)實行產、銷管理一體化，更好地實現「市場導向」和「成本導向」的生產，將銷售部門和生產部門各自的激勵機制對接，鼓勵生產、銷售貼近市場。

在戰略發展方面，徐州南海皮廠有限公司(「徐州皮廠」)搬遷技改項目已於本年5月份投入試產，項目預計在下半年能正式投產，投產後預計本集團能實現月產能約4,000,000平方呎的前工序加工生產規模，將從根本上改善本集團前後工序配套和環保等問題。此外，徐州經濟開發區新建金山橋項目的前期籌備工作已順利展開。

財務回顧

於200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餘額為99,014,000港元(2008年12月31日：97,653,000港元)，較2008年12月31日增加1,361,000港元，增幅為1.4%，其中：港元存款佔3.4%、人民幣佔80.1%、美元佔16.5%。期內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淨額為17,138,000港元，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為16,177,000港元，主要是用於支付徐州皮廠搬遷技改項目的工程款及購買所需的機器設備。



業務及財務回顧 (續)

財務回顧 (續)

於200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計息貸款合共186,235,000港元(2008年12月31日：188,445,000港元)，其中：港元計息貸款為83,087,000港元及美元計息貸款為103,148,000港元。本集團的貸款主要來自：(1)銀行提供的無抵押短期貸款結餘2,918,000港元；(2)本集團公司內部長期及短期無抵押貸款結餘121,718,000港元；及(3)本集團直接控股公司可換股票據結餘61,599,000港元。除可換股票據以年利率1%計息外，上述計息貸款以浮動利率計息。

於2009年6月30日，減除現金及銀行結存後，計息貸款負債淨值對調整後資本(包括股東權益及可換股票據)加計息貸款負債淨值之比率為7.3% (2008年12月31日之比率：8.6%)。期內貸款之年息率約為2.2%至4.0%。就本集團總貸款當中，除由直接控股公司及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提供之貸款共111,368,000港元及可換股票據結餘共61,599,000港元外，其餘均為於一年內償還之款項。期內本集團利息支出為3,77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52.2%。

於200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信貸總額為146,338,000港元(2008年12月31日：78,239,000港元)，其中已使用的銀行信貸額為2,918,000港元，尚未動用的銀行信貸額為143,420,000港元。考慮現有之現金資源及可動用的信貸額，加上本集團的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流，本集團有足夠財務資源以應付日常經營所需。

資本性開支

於2009年6月30日，土地、物業、機器及設備及投資物業等非流動資產淨值為86,663,000港元，較2008年12月31日之淨值72,413,000港元增加14,250,000港元。期內資本開支合共為17,516,000港元(2008年：5,447,000港元)，主要為支付徐州皮廠搬遷技改項目工程費用及就新項目購置機器和設備，以配合本集團的生產及發展需要。



業務及財務回顧 (續)

資產抵押

於2009年6月30日，本集團之銀行存款、廠房及機器設備總帳面淨值合共25,244,000港元(2008年12月31日：16,707,000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一般銀行授信額度。

匯率風險

本集團之資產、負債及交易基本以港幣、美元或人民幣計算，期內港幣及美元的匯率相對穩定，並未對本集團構成重大的外匯風險；至於人民幣升值的影響，由於本集團之銷售均以人民幣結算，而採購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結算，因此本集團並未面對重大的外匯風險。

僱員薪酬政策

於2009年6月30日，本集團有827名員工(2008年6月30日：975名)。本集團之酬金政策乃按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僱員之表現而定。本集團實施員工績效量化考核，建立以「權責結合、績效掛鉤」為核心內容的經營考核機制，有效地調動了員工的工作積極性。此外，本集團不同地區之僱員亦參與社會及醫療保險以及退休金計劃。本公司於2008年11月通過新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高級管理人員對本集團作出貢獻及讓本集團可招聘及挽留優秀人員為本集團長年服務。

展望

2009年下半年中國制鞋和制革企業經營環境依然不容樂觀，國內企業微觀經濟受通貨緊縮和通貨膨脹及政策推動經濟實效等不確定因素影響，實際仍未能走出低迷時期，加上國家環保部收緊對污水處理的要求，加大了本集團投放在環保方面的成本，預期未來經營仍面臨一定的挑戰。未來集團將繼續以謹慎的方針實施穩健的經營理念和企業戰略發展策略，強化市場營銷工作，降低成本費用，同時實行產、銷管理一體化，積極研製新品種及開拓鞋面革以外的皮革業務市場，全面控制經營風險，並進一步加強企業隊伍建設和制度建設，以祈進一步提升本集團整體市場地位和盈利能力。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致： 粵海制革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董事會

引言

吾等已審閱列載於第7至26頁之 貴集團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於2009年6月30日之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收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及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之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之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資料之編製及呈列由董事負責。吾等之責任是根據審閱之結果，對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聘任之協定條款僅向閣下(作為法人)報告，除此以外概無其他目的。吾等概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之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小，故不能令吾等保證吾等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之所有重要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吾等之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吾等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要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2期18樓

2009年9月8日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0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皮革加工及銷售	3	182,797	276,361
銷售成本		(177,848)	(256,852)
毛利		4,949	19,509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7,553	5,747
銷售及分銷成本		(1,016)	(1,036)
行政開支		(9,097)	(8,855)
財務費用	4	(3,774)	(7,891)
除稅前溢利／(虧損)	4	(1,385)	7,474
稅項	5	(2,447)	(2,787)
本期溢利／(虧損)		(3,832)	4,687
每股盈利／(虧損)	6		
— 基本		(0.71港仙)	0.87港仙
— 攤薄後		不適用	不適用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續)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0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溢利／(虧損)	(3,832)	4,687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196	23,933
樓宇重估之盈餘／(虧絀)	(12)	96
遞延稅項	3	(24)
	(9)	72
經扣除稅項後之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187	24,005
經扣除稅項後之本期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3,645)	28,692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續)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2009年6月30日

	附註	200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0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8,780	64,371
投資物業		2,020	2,120
預付土地租金		5,863	5,922
非流動資產總值		86,663	72,413
流動資產			
存貨		191,541	209,521
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8	163,410	138,009
已抵押存款		9,437	10,771
現金及等同現金		99,014	97,653
流動資產總值		463,402	455,954
流動負債			
應付貸款	9	51,886	42,768
預收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0,625	23,192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10	2,918	6,801
應付一間中國合營夥伴款項	17(b)(ii)	1,131	1,131
直接控股公司提供之貸款準備	11	10,350	-
應付稅項		3,619	3,617
		1,860	998
流動負債總值		112,389	78,507
流動資產淨值		351,013	377,44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37,676	449,860
非流動負債			
直接控股公司提供之貸款	11	56,768	67,118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提供之貸款	12	54,600	54,600
可換股票據	13	61,599	59,926
遞延稅項負債		975	980
非流動負債總值		173,942	182,624
淨資產		263,734	267,236
權益			
已發行股本	14	53,750	53,750
儲備	15	209,984	213,486
總權益		263,734	267,236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續)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賬目 千港元	可換股 票據權益 部份 千港元	一般儲備 基金 千港元	儲備 基金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股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匯兌 儲備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儲備 千港元	累計 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2008年1月1日(經審核)	53,750	413,968	5,545	167,746	6,887	-	445	38,135	1,562	(444,856)	243,182
本期溢利	-	-	-	-	-	-	-	-	-	4,687	4,687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23,933	72	-	24,005
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23,933	72	4,687	28,692
於200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53,750	413,968*	5,545*	167,746*	6,887*	-*	445*	62,068*	1,634*	(440,169)*	271,874
於2009年1月1日(經審核)	53,750	413,968	5,545	167,746	9,449	35	445	59,061	1,605	(444,368)	267,236
本期虧損	-	-	-	-	-	-	-	-	-	(3,832)	(3,832)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	-	-	-	-	-	196	(9)	-	187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	-	196	(9)	(3,832)	(3,645)
以股份支付之購股權安排	-	-	-	-	-	143	-	-	-	-	143
於2009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53,750	413,968*	5,545*	167,746*	9,449*	178*	445*	59,257*	1,596*	(448,200)*	263,734

* 此等儲備賬目包括於2009年6月30日之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中之綜合儲備209,984,000港元(2008年：218,124,000港元)。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續)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0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	17,138	39,44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	(16,177)	5,05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	(25,1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961	19,385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653	60,995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400	2,726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9,014	83,106
現金及等同現金結餘之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99,014	83,106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009年6月30日

1. 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於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編製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1.1 新頒佈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在編製本期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首次採納以下全新及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導致披露的更新或經修訂的若干情況外，採納該等全新及修訂準則及詮釋對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 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公司或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經修訂)

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 歸屬條件及註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經修訂)

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

經修訂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可認沽的金融工具及
清盤產生之責任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經修訂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重估
嵌入式衍生工具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
及計量

— 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經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忠實客戶計劃

— 詮釋第13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房地產建築協議

— 詮釋第15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之對沖

— 詮釋第16號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2009年6月30日

1. 會計政策(續)

1.1 新頒佈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續)

除上文所述外，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當中載列多項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主要旨在除去不一致之處及闡明用詞。有關改進對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採納該等全新及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主要影響如下：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

該準則要求披露本集團經營分部的相關資料，取代了對本集團以主要(行業)和次要(地區)分部資料披露的要求。採納該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本集團認為經營分部與其在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要求下的分類一致。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

該修訂準則分開所有者及非所有者的權益變動。權益變動表只包含所有者的交易詳情，而非所有者的權益變動將作為單一項目呈列。此外，該準則引入全面收益報表，要求將損益表內確認的所有收入及開支項目，連同直接在權益內確認的所有收入及開支項目，以單一報表或兩份相連報表的方式呈列。本集團已選擇呈列兩份報表。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2009年6月30日

1. 會計政策(續)

1.2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並未於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全新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企業合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經修訂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合資格對沖項目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8號	客戶資產轉移 ¹

¹ 於2009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現正就該等全新及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初步實施的影響作出評估。根據目前所得結論，雖然可能因為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而需要更改會計政策，但該等全新及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2. 分部資料

鑒於本集團超過90%之收入、業績及資產均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內地」)皮革半製成品及成品加工及銷售業務有關，故本集團並無呈列獨立的分部資料分析。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2009年6月30日

3.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亦即本集團之營業額)代表銷售貨品之發票淨值(扣除退貨、貿易折扣及增值稅)。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0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皮革加工及銷售	<u>182,797</u>	<u>276,361</u>
其他收入及收益		
租金收入總額	344	364
利息收入	663	546
匯兌收益	103	3,553
銷售廢料	495	446
政府補貼	2,723	-
其他	3,225	838
	<u>7,553</u>	<u>5,747</u>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2009年6月30日

4.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0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出售存貨成本	182,281	260,436
折舊	3,106	3,000
下列各項利息支出：		
銀行貸款及向銀行貼現應收票據	224	2,468
可換股票據	1,981	1,874
直接控股公司提供之貸款	795	2,248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提供之貸款	774	1,301
	<u>3,774</u>	<u>7,891</u>
撥回存貨準備	<u>(4,433)</u>	<u>(3,584)</u>

5. 稅項

本集團在本期並無任何源自香港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準備(2008年：無)。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產生的應課稅溢利，已按中國內地的現行稅率，根據其現行相關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本公司於中國的全資附屬公司徐州皮廠，根據中國稅法，於其首個營運盈利年度起計兩年內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並於隨後三年享有中國企業所得稅減半優惠。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期間，為徐州皮廠的第五個營運盈利年度，適用於徐州皮廠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於減半後為12.5%。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期間，適用於徐州皮廠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6月30日

5. 稅項(續)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0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集團：		
本期－中國內地	2,449	2,776
遞延稅項	(2)	11
本期稅項支出	<u>2,447</u>	<u>2,787</u>

6.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本期溢利／(虧損)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乃按本期溢利／(虧損)計算，並作調整以反映可換股票據之利息(如適用)(見下文)。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按照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和假設尚未行使具有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全數以零代價行使或兌換為普通股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及2009年6月30日止期間未行使的購股權及可換股票據對每股基本盈利／(虧損)具反攤薄影響，因此，並無披露截至該等期間之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0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期溢利／(虧損)	<u>(3,832)</u>	<u>4,687</u>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2009年6月30日

6. 每股盈利／(虧損)(續)

	股份數目	
	200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0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股數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537,504,000	537,504,000

7. 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2008年：無)。

8. 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於200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包括應收本集團客戶的應收貨款及票據結餘淨額157,549,000港元(2008年12月31日：131,328,000港元)。

除新客戶一般須預先繳付貨款外，本集團與客戶之交易付款期通常以記賬形式進行。發票一般須於發出日期30日內支付，惟若干具規模之客戶之付款期延長至2至3個月不等。每位客戶有其最高信貸額。本集團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款項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逾期未付之結欠由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檢討。鑒於上述情況以及事實上本集團之應收貨款與一大群分散的客戶有關，因此不存在信貸風險過份集中的情況。應收貨款為不計息。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2009年6月30日

8. 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續)

於200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應收貨款和票據按付款期限之賬齡分析如下：

	200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0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	150,693	127,780
少於3個月	4,768	1,852
3至6個月	2,325	471
超過6個月	223	1,685
	158,009	131,788
減值	(460)	(460)
	157,549	131,328

9. 應付貨款

於200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應付貨款按付款期限之賬齡分析如下：

	200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0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25,237	19,227
3至6個月	15,056	16,900
6至12個月	6,263	2,111
超過12個月	5,330	4,530
	51,886	42,768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2009年6月30日

10.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2009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08年12月31日 (經審核)		
	實際息率 (%)	到期日	金額 千港元	實際息率 (%)	到期日	金額 千港元
短期						
信託提貨貸款，有抵押	不適用	不適用	-	倫敦銀行 同業拆放 利率+1.4	2009	6,801
信託提貨貸款，無抵押	3 - 4	2009	2,918	不適用	不適用	-
長期						
可換股票據，無抵押(附註13)	6.63	2010	61,599	6.63	2010	59,926
			64,517			66,727

11. 直接控股公司提供之貸款

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香港粵海」)提供之貸款載列如下：

	附註	200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0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短期	(a)	10,350	-
長期	(a)	-	10,350
	(b)	11,138	11,138
	(c)	45,630	45,630
		56,768	67,118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09年6月30日

11. 直接控股公司提供之貸款 (續)

附註：

- (a) 該貸款為無抵押，按3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放利率加1.5% (2008年：按3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放利率加1%)的年利率計息，及於1年內償還(2008年：毋須於2008年12月31日起計1年內償還)。
- (b) 該貸款為無抵押，按3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放利率加1.5% (2008年：按3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放利率加1.5%)的年利率計息，及須於2013年12月31日償還。
- (c) 該結餘為5,850,000美元的無抵押貸款，按3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放利率加1% (2008年：按3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放利率加1%)的年利率計息，及須於2011年7月31日償還。

12.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提供之貸款

該貸款為本公司一間同系附屬公司粵海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為數7,000,000美元(2008年12月31日：7,000,000美元)(相當於約54,600,000港元(2008年12月31日：54,600,000港元))的無抵押貸款。該貸款按3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放利率加1.5% (2008年12月31日：按3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放利率加1%)的年利率計息，及於2010年12月31日償還(2008年12月31日：毋須於2008年12月31日起計1年內償還)。

13. 可換股票據

於2007年8月13日，本公司向香港粵海發行61,500,000份年利率1%的可換股票據，總面值為61,500,000港元，到期日為可換股票據發行日期後第3週年日(「到期日」)。香港粵海有權於可換股票據發行日之後第7日起至到期日前7日之期間內的任何時間，按1.9份1港元票據兌換1股普通股之基準將可換股票據的本金額全部或任何部份兌換為股份。期內該等可換股票據的數目並無任何變動。未兌換之可換股票據將於到期日按每1港元票據1.0623港元之價格贖回。票據按年利率1%計息，分別於2月13日及8月13日每半年支付一次。

負債部份之公允值乃於發行日按並無附帶轉換權之類似票據之市場利率等值估計，而餘額則分配為權益部份，並計入股東權益。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2009年6月30日

13. 可換股票據(續)

已發行之可換股票據分為負債部份及權益部份如下：

	200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0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發行之可換股票據面值	61,500	61,500
權益部份	(5,599)	(5,599)
負債部份應佔直接交易費用	(537)	(537)
於發行日之負債部份	55,364	55,364
利息開支	7,158	5,177
已付利息	(923)	(615)
於期末/年末之負債部分(附註10)	61,599	59,926

14. 股本

	200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0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法定：		
7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70,000	70,000
已發行及繳足：		
537,504,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53,750	53,750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2009年6月30日

14. 股本(續)

股票期權計劃

於2008年11月24日，本公司已終止其當時於2002年5月31日採納之股票期權計劃，並採納新股票期權計劃(「2008期權計劃」)。

2008期權計劃旨在激勵經選定的僱員、行政人員及董事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並為本公司提供靈活途徑，以挽留、激勵、獎勵、酬賞、補償該等僱員、行政人員及董事及／或向該等僱員、行政人員及董事提供福利，或作董事會可能不時批准之其他用途。2008期權計劃之合資格人士包括本集團成員公司之僱員、行政人員或董事。除非以其他方式終止或修訂，2008期權計劃將由2008年11月24日起計10年內生效。

於2009年1月1日，根據2008期權計劃有5,350,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在本公司某一董事辭任時有1,035,000份購股權失效。於2009年6月30日，根據2008期權計劃有4,315,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根據本公司現行資本架構，悉數行使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將導致發行4,315,000股本公司額外普通股及432,000港元額外股本及768,000港元股份溢價(未扣除發行開支)。

15. 儲備

本集團於本期及以往期間之儲備及儲備變動已列於中期財務報表之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中。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2009年6月30日

16. 承諾

	200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0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簽訂，但未計入賬目：		
土地及樓宇	21,079	28,731
租賃物業裝修	397	397
廠房及機器	4,073	7,958
	<hr/>	<hr/>
	25,549	37,086
已授權，但未訂約：		
土地及樓宇	87,753	87,753
廠房及機器	78,934	81,629
	<hr/>	<hr/>
	166,687	169,382
	<hr/>	<hr/>
	192,236	206,468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2009年6月30日

17. 關連人士交易

(a) 與關連人士交易

期內，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與關連人士之重大交易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0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支付予同系附屬公司之辦公室租金	107	138
支付予直接控股公司之電腦系統保養服務費	80	85
支付予直接控股公司就下列各項 所分佔之利息開支：		
貸款	795	2,248
可換股票據	1,981	1,874
	<u>2,776</u>	<u>4,122</u>
支付予同系附屬公司之利息開支	<u>774</u>	<u>1,301</u>

(b) 與關連人士之結餘

- (i) 於結算日直接控股公司及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提供之貸款以及支付予直接控股公司之可換股票據詳情分別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1、12及13。
- (ii) 應付一間中國合營夥伴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2009年6月30日

17. 關連人士交易(續)

(c) 對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0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501	591
僱員結束服務後之福利	167	175
以股份支付之購股權開支	47	—
對主要管理人員支付之總報酬	<u>715</u>	<u>766</u>

18. 資產抵押

於2009年6月30日，本集團下列資產已作抵押，以換取本集團獲批之一般銀行授信額度：

	200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0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廠房及機器	15,807	5,936
銀行結餘及存款	9,437	10,771
	<u>25,244</u>	<u>16,707</u>

19. 批准中期財務報表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於2009年9月8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

於2009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而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或(iii)根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如下：

(I) 於本公司之權益及淡倉

(1) 於普通股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類別／ 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好倉／淡倉	權益之 概約百分比 (附註)
馮力	個人	600,000	好倉	0.11%
蔡錦輝	個人	60,000	好倉	0.01%

附註：權益之概約百分比乃按於2009年6月30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537,504,000股之普通股為計算基準。

(2) 於普通股購股權的權益(好倉)

董事姓名	購股權數目				於2009年 6月30日	購股權 授出日期 (日.月.年)	授出購股權 之總代價 港元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每股)	緊接授出	緊接行使
	於2009年 1月1日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 註銷/失效					日期前一日 之普通股價格** 港元 (每股)	日期前一日 之普通股價格** 港元 (每股)
張春廷	800,000	-	-	-	800,000	24.11.2008	-	0.278	0.27	-
任應國	700,000	-	-	-	700,000	24.11.2008	-	0.278	0.27	-
熊光阳	1,150,000	-	-	-	1,150,000	24.11.2008	-	0.278	0.27	-

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 (續)

(I) 於本公司之權益及淡倉 (續)

(2) 於普通股購股權的權益 (好倉) (續)

有關上述根據2008期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之附註：

- (a) 所有購股權之購股權期限為自授出日期起計5.5年。
- (b) 任何購股權只於已歸屬後方可在購股權期限內行使。
- (c) 以下為購股權之一般歸屬比例：

日期	歸屬比例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兩年當日	4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三年當日	3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四年當日	1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五年當日	20%

- (d) 購股權的歸屬亦取決於能否達成董事會在授出購股權時所決定的及於授出要約內列明的有關表現目標。
- (e) 以下為購股權之離職者的歸屬比例，此歸屬比例適用於承授人於某些特殊情況下不再為合資格人士(減去根據一般歸屬比例已行權或已失效之百分比)：

事件發生日期	歸屬比例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四個月當日或之前	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四個月後當日但於一年當日或之前	1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一年後當日或之後但於兩年當日之前	25%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兩年當日或之後但於三年當日之前	4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三年當日或之後但於四年當日之前	7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四年當日或之後	80%

餘下的20%的歸屬亦取決於
該四年在整體績效考核中
取得合格成績

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 (續)

(I) 於本公司之權益及淡倉 (續)

(2) 於普通股購股權的權益(好倉)(續)

有關上述根據2008期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之附註：(續)

* 如進行供股或派發紅股或本公司股本有其他類似變動，購股權之行使價須予調整。

** 本公司之普通股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一日」所披露之價格指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一個營業日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之收市價。

本公司之普通股於「緊接行使日期前一日」所披露之價格指每一名董事或所有其他參與者匯總作為整體在所有購股權行使期間(於緊接行使前一天)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之加權平均收市價。

(II) 於廣南(集團)有限公司(「廣南」)的權益及淡倉

於普通股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類別/ 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好倉/淡倉	權益之 概約百分比 (附註)
熊光阳	個人	600,000	好倉	0.07%

附註：權益之概約百分比乃按於2009年6月30日廣南之已發行股份905,603,285股之普通股為計算基準。

(III) 於粵海投資有限公司(「粵海投資」)的權益及淡倉

(1) 於普通股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類別/ 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好倉/淡倉	權益之 概約百分比 (附註)
何林麗屏	個人	800,000	好倉	0.01%

附註：權益之概約百分比乃按於2009年6月30日粵海投資之已發行股份6,186,338,071股之普通股為計算基準。

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 (續)

(III) 於粵海投資有限公司(「粵海投資」)的權益及淡倉 (續)

(2) 於普通股購股權的權益(好倉)

董事姓名	購股權數目				於2009年 6月30日	購股權 授出日期 (日.月.年)	授出購股權 之總代價 港元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每股)	緊接授出	緊接行使
	於2009年 1月1日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 註銷/失效					日期前一日 之普通股價格** 港元 (每股)	日期前一日 之普通股價格** 港元 (每股)
何林麗屏	2,400,000	-	-	-	2,400,000	24.10.2008	-	1.88	1.73	-

有關上述根據粵海投資採納之股票期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之附註：

(a) 所有購股權之購股權期限為自授出日期起計5.5年。

(b) 任何購股權只於已歸屬後方可在購股權期限內行使。

(c) 以下為購股權之一般歸屬比例：

日期	歸屬比例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兩年當日	4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三年當日	3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四年當日	1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五年當日	20%

(d) 購股權的歸屬亦取決於能否達成粵海投資董事會在授出購股權時所決定的及於授出要約內列明的有關表現目標。

(e) 以下購股權之離職者的歸屬比例，此歸屬比例適用於承授人於某些特殊情況下不再為合資格人士(減去根據一般歸屬比例已行權或已失效之百分比)：

事件發生日期	歸屬比例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四個月當日或之前	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四個月後當日但於一年當日或之前	1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一年後當日或之後但於兩年當日之前	25%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兩年當日或之後但於三年當日之前	4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三年當日或之後但於四年當日之前	7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四年當日或之後	80%

餘下的20%的歸屬亦決取於該四年
在整體績效考核中取得合格成績

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 (續)

(III) 於粵海投資有限公司(「粵海投資」)的權益及淡倉(續)

(2) 於普通股購股權的權益(好倉)(續)

有關上述根據粵海投資採納之股票期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之附註：(續)

* 如進行供股或派發紅股或本公司股本有其他類似變動，購股權之行使價須予調整。

** 粵海投資之普通股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一日」所披露之價格指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一個營業日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之收市價。

粵海投資之普通股於「緊接行使日期前一日」所披露之價格指每一名粵海投資董事或所有其他參與者匯總作為整體在所有購股權行使期間(於緊接行使前一天)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之加權平均收市價。

(IV) 於Kingway Brewery Holdings Limited(金威啤酒集團有限公司)(「金威啤酒」)的權益及淡倉

於普通股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類別/ 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好倉/淡倉	權益之 概約百分比 (附註)
何林麗屏	個人	98,000	好倉	0.01%

附註：權益之概約百分比乃按於2009年6月30日金威啤酒之已發行股份1,711,536,850股之普通股為計算基準。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2009年6月30日，據本公司所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或淡倉權益而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或(iii)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同系附屬公司於期內之任何時間概無作為任何安排的一方，致使本公司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藉著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股份或債券而取得利益。

主要股東權益

於2009年6月30日，就本公司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權益類別/ 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好倉/淡倉	衍生工具權益 (兌換由本公司 發行 61,500,000 港元可換股票 據時將發行之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普通股之 概約百分比 (包括衍生 工具權益)
廣東粵海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75,100,000	好倉	32,368,421	75.81%
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375,100,000	好倉	32,368,421	75.81%

附註：廣東粵海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的實際權益乃通過其100%直接控股的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而持有。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2009年6月30日，據本公司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票期權計劃

於2009年6月30日，除本報告「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若干合資格人士(除董事外)擁有根據2008期權計劃授出之以下權益可有權認購本公司股份。各份購股權均賦予持有人權利可認購一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4，而有關2008期權計劃的詳細條款於本公司2008年年報內披露。

參與者類別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 授出日期 (日.月.年)	授出 購股權之 總代價 港元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每股)	緊接授出 日期前一日 之普通股 價格** 港元 (每股)	緊接行使 日期前一日 之普通股 價格** 港元 (每股)
	於2009年 1月1日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行使	於2009年 6月30日					
僱員	1,550,000	-	-	-	24.11.2008	-	0.278	0.27	-
其他參與者	1,150,000	-	-	1,035,000	24.11.2008	-	0.278	0.27	-

附註：有關上述根據2008期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報告第27至29頁「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一節中「於本公司之權益及淡倉」的附註內。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一直採納及遵守於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本公司向所有董事進行具體徵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均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1998年9月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一致。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力先生、蔡錦輝先生及陳昌達先生)組成。馮力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其中包括審閱本公司的財務報告是否完整、準確及公正，並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2005年6月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其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一致。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蔡錦輝先生、馮力先生及陳昌達先生)組成。蔡錦輝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其中包括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釐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檢討及批准彼等按表現而釐定的薪酬及就喪失職務應付的賠償。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2005年6月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其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一致。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張春廷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力先生、蔡錦輝先生及陳昌達先生)組成。張春廷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其中包括提名及推薦候選人以填補董事會的空缺。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續)

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此外，本公司的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亦已審閱上述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張春廷

香港
2009年9月8日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張春廷(董事長)
任應國(董事總經理)
熊光陽#
何林麗屏#
喬健康#
馮力*
蔡錦輝*
陳昌達*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司秘書

勞思思

審核委員會

馮力(主席)
蔡錦輝
陳昌達

薪酬委員會

蔡錦輝(主席)
馮力
陳昌達

提名委員會

張春廷(主席)
馮力
蔡錦輝
陳昌達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註冊辦事處

香港干諾道中148號
粵海投資大廈29樓
電話：(852) 2308 1013
傳真：(852) 2789 0451
網址：www.gdtann.com.hk

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上市資料

股份代號：1058

